**xxx年第一批德州仪器****（TI）公司**

**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申报指南**

为了配合落实国家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文件精神，支持高校专业综合改革和创新创业教育，推动高校人才培养改革，xxx年上半年德州仪器公司将持续支持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项目描述和指南如下：

**一、项目建设目标**

德州仪器公司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希望结合德州仪器公司最新技术和解决方案，面向全国高等学校电子信息类、计算机类以及相关院系，通过支持专业课程建设、教学方法改革、实验平台创新、教材教案开发、MOOC课程开发，教师技术培训、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等方式，从而改进模拟电子技术、嵌入式技术等相关专业教学内容，优化课程体系，提升电子信息类、计算机类等专业教学质量，培养创新人才。

**二、项目申报条件**

具体项目分为以下6项：

1. 新工科建设

此项目主要面向高校，企业提供资金、软硬件条件等，围绕工程教育改革的新理念、新结构、新模式、新质量、新体系开展研究和实践，支持高校培养未来新兴产业和新经济需要的工程实践能力强、创新能力强、具备国际竞争力的高素质复合型“新工科”人才。

1. 项目申报人要求为高校相关专业专职教师。
2. 强调学科的实用性、交叉性与综合性，尤其注重信息通讯、电子控制、软件设计等新技术与传统工业技术的紧密结合。
3. 申报项目完成后须向所有高校公开。
4. 申报项目应提供相应专业建设方案、教学计划、学生培养方案、课程大纲、教材教案等信息。
5. 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项目

面向本科生或者研究生的教学和课程体系改革。改革目标旨在利用创新的教学方式方法，提高电子信息类相关课程的教学效果，促使学生动手实践，在与业界相结合的实践课程中提高专业水平。

1. 项目申报人要求为高校相关专业专职教师。申报的教学或课程为本科生的课程或者跨本科生、研究生的课程，但必须以本科生为主。
2. 申报项目必须有实验与实践环节，并具有可推广性
3. 申报项目完成后需在本学校试点开设，试点完成后须向所有高校公开。
4. 申报项目应提供相应教学方法特色、课程大纲、实验或实践应用方案、教材教案、学生指导等信息。
5. 师资培训

由高校与企业合作，组织教师利用TI的技术平台和器件开展相关技术培训、经验分享、项目研究等工作，提升教师的工程实践能力和教学水平。

1. 项目面向高校电子信息类相关院系。
2. 申报培训项目需提供相关培训计划、培训技术、培训内容等信息，并安排实验场地，提供实验平台，确保培训的顺利进行。
3. 实践条件和实践基地建设

此项目主要面向高校有关院系，企业提供软、硬件设备或平台，在高校建设联合实验室、实践基地等，并开发有关的实验教学资源，提升实践教学水平。

1. 项目面向高校的电子信息类院系。
2. 实验室或基地需要有专门的负责教师。
3. 申报项目需提供实验室或基地建设方案，实验教学计划，硬件平台信息，学生管理办法等。
4. 申报项目完成后需在本学校试点开设，试点完成后须向所有高校公开。
5. 创新创业教育改革

此项目主要面向高校，企业提供师资、软硬件条件等，支持高校开展各类创新竞赛、建设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实践训练体系、创客空间等，支持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

1. 项目面向高校电子信息类相关院系。
2. 项目申报需提供竞赛或创新创业活动的计划方案、组织框架、课程体系、实践训练计划等信息。
3. 申报项目完成后需在本学校试点开设，试点完成后须向所有高校公开。
4. 创新创业联合基金项目

项目面向高校电子信息类和计算机类等相关专业的学生个人或团队。按照教育部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要求，重点支持基于模拟电子、嵌入式技术、无线连接等方向的应用。

1. 项目面向高校电子信息类和计算机类等相关专业的学生个人或团队（最多不超过3人）。必须要有相关指导教师，安排项目协调及相关协议程序支持。
2. 高校按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的要求对项目进行日常管理。
3. 项目成果和相关知识产权归学生个人或团队所有。项目内容须向所有高校公开，企业有相应宣传的权利。

**三、支持办法**

1. 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建设周期为一年，将由德州仪器公司提供经费支持，和云平台及相关软硬件设备。云平台及软硬件设备包括：TI云工具；面向所有 TI 微控制器、处理器及无线连接平台的 TMDSCCS集成开发环境；TI 软件开发套件 (SDK)；各类相关硬件套件和电路板；芯片样片。由于德州仪器公司产品线非常广，与高校合作形式也多种多样，申请人提交申请后，德州仪器会根据涉及产品类型、技术种类、合作形式、项目计划等进行评估，并确认最终可以提供的经费额度。
2. 除上述支持外，德州仪器公司将选派技术人员根据项目承担人和学校的需求提供必要的、力所能及的技术支持。

**四、项目申请办法**

1. 项目申报者应认真填写《xxx年德州仪器公司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申报表》（附件）。
2. 项目申报者需在xxx年x月xx日前将申报表电子文档发送至yatao-pan@ti.com， 联系人：潘亚涛，电话：021-23073295。
3. 德州仪器公司拟于xxx年6月组织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并在6月30日前公布xxx年第一批立项名单。
4. 德州仪器公司将与申报成功的项目负责人所在学校签署相关协议书，明确双方责任义务。项目建设阶段需在一年内完成，项目完成后德州仪器公司将组织对项目进行验收。
5. 有关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申报相关信息和表格，请参见网址：<http://university.www.ti.com.cn>。